

证券代码：002141

证券简称：*ST 贤丰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建筑物所有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情况概述

2021年8月，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，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贤丰控股”、“公司”或“甲方”）拟向晨熙实业投资（珠海横琴）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晨熙投资”、“乙方”）转让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科技工业园的四块宗地（201号、203号、205号、207号）及地上建筑物（下称“标的资产”），转让定价为含税14,200万元。

2022年8月，由于合同实际履行情况发生变化，甲方土地历史原因问题导致暂时无法交割，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对资产交割的时间、付款方式、过渡期权益作出变更与安排。

2023年2月2日，双方签订《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建筑物所有权转让合同》之补充协议二，由于永辉路201号工业厂房不动产权证在新旧证书换发过程中，珠海市国土资源部门对房屋建筑物面积调整减少367.28 m²，故双方对乙方权益补偿进行了补充约定：在永辉路201号工业厂房成功办理不动产变更登记之日起十日内，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权益补偿款项576150元。

截止2024年2月12日，前述约定的资产交割期限已届满，因标的资产历史问题尚未解决，标的资产未能完成交割。

2024年4月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，在乙方同意豁免公司违约责任的前提下，本次交易展期进行，标的资产的最晚交割完成日期（指最后一块宗地的交割完成日期）延后12个月，即从2024年2月12日延至2025年2月11日。

详情请见公司2021年8月14日、2022年8月18日、2022年10月28日、

2024年2月20日、2024年4月9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建筑物所有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61)、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56)、《关于计提2022年前三季度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70)、《关于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建筑物所有权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1)、《关于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建筑物所有权展期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0)。

二、交易的进展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约定的资产交割期限已届满。因标的资产相关产权变更登记、交割等手续尚在处理过程中,公司与晨熙投资正在就交易继续履行事项进行协商,如有进展,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12日